

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的议案。公司已于2018年12月8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就上述事项进行了公告。

2018年12月17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273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收到《问询函》后，已组织中介机构及相关各方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对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并对草案进行了补充、完善。

《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的主要修订内容如下（如无特殊说明，本公告中简称与草案中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1、于草案“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八、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第三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四、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第十节 董事会就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之“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发展前景、当期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的影响分析”中补充披露了购买莱商银行股权的收益情况，补充说明了该项投资是否达到前次购买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披露的预期效果。

2、于草案“第三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中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的主要目的，补充说明了本次交易是否系为避免2018年亏损而进行的短期交易行为。

3、于草案“第七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之“交易标的评估情况”中补充说明了本次交易是否审慎、价格是否合理。

4、于草案“第三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中补充披露了公司相继买卖中小银行少数股权的主要考虑。

5、于草案“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八、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第三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四、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第十节 董事会就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之“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发展前景、当期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的影响分析”中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具体影响。

6、于草案“第二节 重大风险提示”、“第十三节 风险因素”中补充披露了“十、本次交易完成后货币资金占比较高的风险”。

特此公告。

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2日